

107 學年度臺南市國中員額編制提高 2.2

感謝李孟諺市長支持及林宜瑾議員、蔡旺詮議員發聲促成

107/07/06 教育部發布新聞稿—自 107 學年度起提高國中每班教師員額編制至 2.2 人；併同提高偏鄉教師員額編制。全教總與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長期爭取國中教師員額編制提高，改善校園師資結構，保障學生學習權益，總算有所成果。感謝李孟諺市長重視臺南市教育品質，今日於議會總質詢允諾 107 學年提高國中教師員額編制至 2.2，保障學生學習權益，同時感謝林宜瑾議員於 8 月 9 日、蔡旺詮議員於 8 月 20 日議會發聲爭取促成。

過往國中教師編制 2.0/班，長期來無法滿足學生的學習節數，致使校園內專任教師超鐘點負擔重，及代課教師偏多的現象，犧牲學生的學習品質。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及教師會，透過教育局會議、公文等方式積極建議應提高國中教師員額編制，改善教育品質，終獲得市政府正面支持，同時也要肯定教育局陳修平局長與相關承辦人員，在緊迫的時間與有限的經費下，仍以學校師生之權益為最大考量來爭取此案的通過。

國中教師員額提高將有效提升學生的學習品質此編制準則除提高至 2.2，另有每 9 班得增置教師 1 人，期待臺南市也應依此標準調高教師員額，將有效解決校園內教師超鐘點負擔過重，及降低各校代課教師數量，對於國中教育品質的提升有實質的助益。

由於準則修正案公布較慢，於學期末原已介聘至他校的超額教師，其處理方式建議臺南市教育局循臺南市超額教師介聘要點規定，依其意願選擇是否返回原校，以穩定校園的師資結構，提升教學品質，若各校來不及作業，可於明年介聘前優先辦理 107 年度超額教師申請回原校介聘作業。

新聞聯絡人：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暨臺南市教師會

理事長侯俊良 0982-939-559

副秘書長黃銀妹 0917-897-121